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uanzhou Huixin Micro-credit Co., Ltd.\***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7)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假座中國福建省泉州市豐澤區大興街105號匯金國際中心35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決議案(不論修訂與否)：

####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董事」)會報告；
2. 省覽、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
3. 省覽、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4. 省覽、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5. 省覽、考慮及批准本集團2025年度財務決算；
6. 省覽、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26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7.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派方案；
8.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費用；

9. 考慮及批准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核數師的薪酬；
10. 考慮及批准重選董事：
- 10(a).重選周永偉先生為執行董事；
- 10(b).重選顏志江先生為執行董事；
- 10(c).重選劉愛琴女士為執行董事；
- 10(d).重選蔣海鷹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10(e).重選蔡鎔駿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10(f).重選鄭文堅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10(g).重選楊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10(h).重選楊章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考慮及批准重選本公司監事（「監事」）：
- 11(a).重選陳金助先生為獨立監事；
- 11(b).重選吳麟弟先生為獨立監事；及
- 11(c).重選李建成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
12. 考慮及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的獲授權人士釐定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 特別決議案

13.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訂章程；及
14. 考慮及批准發行本公司新內資股及H股的一般授權。

承董事會命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蔣斌

香港，2026年4月24日

附註：

1. 有關於本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予批准的決議案(無論為普通決議案或特別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4日之通函。
2. 為確定股東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權利，本公司於香港備存的股東名冊將於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至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H股股份(「H股」)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其他適用文件須於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交至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就H股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的總部(就本公司內資股股份(「內資股」)而言)進行登記手續。釐定本公司股東(「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之記錄日期為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

董事會已建議向於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5元(「建議末期股利」)。

為確定獲派付建議末期股利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至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存置於香港的股東名冊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H股股份過戶登記。為享有獲派付建議末期股利的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其他適用文件須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交至本公司的H股股份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的總部(就內資股而言)進行登記手續。

3.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代為出席及(如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受委任代理人毋須為股東。
4. 股東應以表決代理人委託書委任代理人，而該表決代理人委託書應經由該股東或其以書面形式親筆簽署委託的代理人簽署。倘該股東為法人，授權書須加蓋公章或由其董事或一名代理人或就此正式委託的其他人士簽署。該授權書應列明由各代理人代表該股東持有的股份數目。
5. 表決代理人委託書必須不少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前)，送交H股股份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的總部(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倘表決代理人委託書由股東授權一名人士簽署，則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填妥及交回表決代理人委託書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股東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代表股東的代理人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表決代理人委託書。

7. 法人股東應委派其法定代表或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人士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加蓋公章的企業營業執照副本。倘法人股東委派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授權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該法人(除結算所或其代理人外)發出的授權書的正本文件及加蓋公章的企業營業執照副本。
8. 預計股東週年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9. 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登記處的名稱及地址如下：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10. 本公司於中國的總部如下：  
  
中國  
福建省  
泉州市豐澤區  
大興街105號  
匯金國際中心35樓
11. 倘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大會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僅接納排名較先的聯名股東親身或由委派代理人所作出的表決，其他聯名股東則無權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東所持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蔣斌先生、周永偉先生、顏志江先生及劉愛琴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蔣海鷹先生及蔡鎔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文堅先生、楊東先生及楊章華先生。

\* 僅供識別